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9 日以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4 月 19 日下午在公司综合楼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8 人，董事徐乐雁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授权委托董事金旭丹女士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全体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孟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总经理 2018 年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董事会 2018 年年度工作报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20,602,149.45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31,749,064.71 元，减根据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所派发的股利 15,198,070.22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95,948,845.04 元。

鉴于 2018 年度公司母公司及合并报表的净利润均为亏损，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符合公司可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情况，为提高财务的稳健性，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拟定如下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详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公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孟列、范志实、陈孟德、祁和生在该议案表决过程中回避表决。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及对其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及对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关于 2019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 2019 年度预计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关于全资子公司 2019 年度预计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同意将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孟列、范志实、陈孟德在该议案表决过程中回避表决。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提交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商业银行等各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综合授信，用于贷款、信托、保函、票据、信用证等融资方式。具体授信额度和贷款期限以各家银行最终核定为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需要分期办理相关申请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详见《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兹定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